

证券代码：874813

证券简称：擎科生物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吴佑林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议案》，选举吴佑林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选举吴佑林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上述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及《关于增设职工董事、董事会观察员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及股东权益，公司增设职工董事1名，董事会观察员1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方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保持9名，若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系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的，该董事则作为职工代表董事履职；若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非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的，则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将经由协商由一人辞去董事职务，职工代表董事自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辞职时起开始履职。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佑林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议案》，推选吴佑林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吴佑林系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该董事则作为职工董事履职。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擎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